

臺中市議會第3屆第6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財政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羅仙法

中華民國 110 年 1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3屆第6次定期會開議，仙法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為利市政建設之推動，本局以「落實財政紀律」作為施政願景，並以「財務效能」、「財產效益」、「菸酒安全」等三大面向作為業務核心目標。

「財務效能」以厲行開源節流，本量入為出為原則，統籌妥善配置有限資源，使財務運用效能最大化。市有財產管理以盡善良管理人責任，積極提高土地使用價值，並推動民間共同參與，增進「財產效益」。「菸酒安全」立基於市民健康，積極輔導合法業者，健全菸酒管理機制，加強查緝私劣菸酒，確保市民菸酒消費安全。

最後，仙法在此提出110年4月至9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指教！

貳、110年4月至9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業務概況

(一)109年度歲入預算執行情形

本市109年度歲入預算原編列1,293億4,042萬6千元，加第1次追加(減)預算數50億3,962萬1千元，合計為1,343億8,004萬7千元。在本府各機關積極執行結果，決算審定數為1,400億2,366萬6千元，執行率達104.2%。

表1 109年度臺中市歲入預決算情形表

單位：千元、%

科目	預算數 (含追加減) (A)	決算審定數			比較增減數 (B)-(A)	執行率 (B/A)
		實收數 (1)	保留數 (2)	合計 (1)+(2)=(B)		
稅課收入	74,487,540	78,103,088	682,177	78,785,265	4,297,725	105.77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19,398	2,920,097	346,425	3,266,522	1,247,124	161.76
規費收入	4,795,582	5,411,916	647	5,412,563	616,981	112.87
財產收入	1,023,989	864,801	170,731	1,035,532	11,543	101.13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12,509,205	12,509,205	0	12,509,205	0	100.00
補助及協助收入	35,991,559	33,386,515	1,925,457	35,311,972	-679,587	98.11
捐獻及贈與收入	579,711	476,674	53,063	529,737	-49,974	91.38
其他收入	2,973,063	2,736,359	436,511	3,172,870	199,807	106.72
合計	134,380,047	136,408,655	3,615,011	140,023,666	5,643,619	104.20

(二)110年度歲入預算執行情形

今年度考量歷年歲入執行情形及經濟景氣等因素，歲入預算編列 1,323 億 1,717 萬 5 千元，截至 8 月底止，歲入實現數 862 億 6,229 萬 6 千元，執行率 65.19%，本府將賡續積極執行，增裕庫收，以支援市政建設經費。

表2 110年度臺中市歲入預算執行情形表

單位：千元、%

科目	預算數 (A)	截至110年8月底 累計實收數 (B)	執行率 (B/A)
稅課收入	73,834,039	53,147,858	71.98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27,601	1,619,296	79.86
規費收入	4,868,160	3,040,214	62.45
財產收入	707,274	456,701	64.57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13,959,213	3,954,533	28.33
補助及協助收入	33,815,847	22,602,614	66.84
捐獻及贈與收入	282,651	103,594	36.65
其他收入	2,822,390	1,337,486	47.39
合計	132,317,175	86,262,296	65.19

(三)債務管理情形

1、本市公共債務情形

(1)本市 109 年度公共債務決算審定實際數 1,093 億 1,405 萬 6 千元。

(2)截至 110 年 8 月底止公共債務實際數 1,032 億元。

表 3 臺中市公共債務情形

單位：千元

債務項目	109 年度 決算審定數	110 年 8 月底止
A. 一年以上公共債務未償餘額實際數	92,000,000	92,000,000
B. 未滿一年公共債務	17,314,056	11,200,000
合計=(A)+(B)	109,314,056	103,200,000

2、賒借收入執行情形

(1)本市 109 年度總預算編列賒借收入 1,100 億 6,989 萬 6 千元，實際向銀行舉借數 815 億元，執行率 74.04%。

(2)本市 110 年度總預算編列賒借收入 1,078 億 8,600 萬元，截至 110 年 8 月底止，向銀行辦理貸款入庫 480 億元，執行率 44.49%。

3、債務還本執行情形

(1)本市 109 年度總預算編列債務還本 980 億元，執行結果決算數 815 億元，執行率 83.16%。

(2)本市 110 年度總預算編列債務還本 980 億元，截至 110 年 8 月底止，已償還本金 480 億元，執行率 48.98%。

4、債務付息執行情形

(1)為支付長、短期借款及透支等債務利息，109 年度預算編列債務付息 8 億元，執行結果決算數 6 億 3,145 萬 4 千元，執行率 78.93%。

(2)110 年度預算編列債務付息 8 億元，截至 110 年 8 月底止已支付債務利息 3 億 9,164 萬 7 千元，執行率 48.96%。

(四)集中支付管理情形

1、市庫集中支付概況

市庫實施電匯存帳撥付入帳服務，各項應付款項隨到隨付，省時、安全、迅速又便民。110 年 4 月至 110 年 8 月期間共完成處理本府各機關學校支付案件 7 萬 5,036 件，電匯存帳及簽開市庫支票合計 11 萬 7,227 筆，支付金額 838 億餘元。

表4 110年4月至110年8月市庫集中支付概況表

作業項目	數量
支付憑單	75,036 件
電匯存帳	113,477 筆
市庫支票	3,750 張
支付庫款總額	838.88 億元

2、積極推動庫款支付作業 e 化資訊應用層次，強化電腦作業系統功能，全面實施付款(轉帳)憑單線上簽核及電匯存帳撥付入帳服務，簡化作業流程及加速付款效率，以提升付款速率及便民服務效能，落實簡政便民措施。

(五)市有財產總值

臺中市市有財產計有土地、土地改良物、房屋建築及設備、動產(包括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雜項設備)、有價證券及權利等財產，依用途別區分為公用(即公務用及公共用)及非公用，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本市市有財產4,834.15億元(以公告地價核算)，皆已完成產籍資料整併及入帳管理。

表5 臺中市有財產量值情形分析表

單位：億元

分類項目	數量	單位	面積(公頃)	金額(公告地價)	金額(公告現值)
土地	126,313	筆	8,905.87	3,765.31	32,263.12
公用	118,488	筆	7,356.88	3,497.85	30,196.66
非公用	7,825	筆	1,548.99	267.46	2,066.46
土地改良物	7,967	個		262.20	262.20
房屋建築及設備	77,551	棟		614.62	614.62
機械及設備	266,299	件		49.74	49.74
交通及運輸設備	63,703	件		36.17	36.17
雜項設備	6,300,002	件		52.58	52.58
有價證券	27,458	張		52.01	52.01
權利				1.52	1.52
總值				4,834.15	33,331.96

(六)菸酒查緝及宣導情形

為加強菸酒管理，本局會同國稅局、本府衛生局、經濟發展局及農業局執行轄內菸酒製造業者抽檢作業，落實源頭管理，以保障消費者權益。又為維護菸酒市場秩序，除加強執行菸酒業者抽檢及取締非法私

劣菸酒外，並積極透過各類媒體對民眾宣導相關法令，建立民眾「拒買低價劣質菸酒及打擊非法、保障合法業者」觀念。

表 6 110 年 4 月至 110 年 8 月菸酒管理業務執行表

項目		數量
取締非法菸酒	查獲私菸	27,635 包
	查獲私酒	326.1 公升
菸酒業者抽檢	製造業者	27 家
	抽檢大賣場、連鎖超商及零售商	311 家
菸酒法令宣導	媒體類	3 則
	公車車體廣告	15 則
	臺鐵區間車廣告	3 則

二、重要成果

(一)辦理財產檢核，加強公產之管理

運用分級品質管理制度之概念，以加強輔導各機關落實財產產籍管理工作。110 年度財產檢核作業已於 110 年 3 月 31 日前，由各管理機關、學校辦理自行檢核，另本局會同本府主計處、政風處及教育局組成檢核小組進行實地檢核，原訂於 110 年 5 月 12 日開始執行，惟受 COVID-19 疫情進入三級管制影響暫緩實施，延至同年 8 月 16 日續辦尚未完成部分，截至 8 月底止已完成 12 個機關及 15 所學校之實地檢核。

(二)積極活化閒置及低度利用財產

活化閒置設施為一持續性的工作，目前府內自行列管 20 件閒置及低度利用房地，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均依活化計畫執行中，後續將持續控管活化中案件成效，並針對已活化案件持續追蹤，以提升公共設施效益。

(三)運用交流平台，提升財產使用效益

輔導及推動各機關運用財物交流平台，多餘堪用之財物可透過該平台媒合需用機關，或於購置財物前先行查詢預訂。財物於各機關間相互交流運用，使市有財物充分利用，實際發揮節流效益。110 年 4 月至 110 年 8 月間節省經費支出為新台幣 1,379 萬

餘元，有效提升財物運用效能、擲節支出及避免浪費。

(四) 利用網站公開拍賣廢品，增裕市庫收入

為推動本府開源節流方案，透過財產拍賣網站公開競價變賣已報廢財產，提供民眾網路競價拍賣交易服務。110年4月至110年8月共350個機關學校完成廢品網路拍賣，成交件數達3,068件，成交金額1,010萬餘元，有效提升資源再利用及增裕市庫收入。

(五) 積極清查市有非公用房地及處分

為掌握本局經管市有非公用不動產使用現況，委請土地所轄地政事務所協助勘測，如發現有占用情形，即依規追收最近5年使用補償金，並依相關規定輔導占用人申請承租。另為市政整體發展考量，有關本局經管本市市有非公用不動產承租讓售、標售及現狀標售處分案，於提送本府市政會議審議前，先召開「處分本市市有非公用不動產審查會議」審查，以求周延。110年4月至110年8月，租金、使用補償金及土地價款解繳市庫金額約4,591萬元。

表7 110年4月至110年8月經管市有非公用財產管理績效

項目	數量(筆)	面積(平方公尺)	金額(萬元)
輔導承租	34	1,057.27	-
房地租金 及使用補償金	2,451	224,129.95	1,121
承租讓售 及畸零地讓售	15	606.55	3,470
合計			4,591

(六) 推動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成果

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等規定甄選民間投入資金參與本市各項公共建設，已完成簽約之列管案件自94年至110年8月累計有57件，民間投資金額計272億元；110年4月至110年8月，總計新增1件及優先定約1件。

表 8 110 年 4 月至 110 年 8 月民間投資簽約明細表

編號	案 名	執行機關	案件 類型	備註
1	臺中市歷史建築林懋陽故居營運移轉案	文化局 文化資產處	OT	1. 新增案件 2. 110 年 6 月 3 日簽約
2	臺中市紀念建築宮原武熊宅邸營運移轉案	社會局	OT	契約到期，於 110 年 6 月 22 日優先定約

(七)積極辦理市有非公用土地招標設定地上權，創造資產價值

為永續經營市有財產，兼顧活絡地方經濟發展並增加本市市民就業機會，辦理本市北屯區鑫新平段 189、190 地號；太平區長福段 50、51 地號；清水區銀聯段 1582-2 地號及沙鹿區興安段 93 地號等 6 筆市有非公用土地設定地上權招標估價作業，預計 110 年 10 月公告招標。

(八)查緝私劣菸酒重大成果

為維護菸酒市場交易安全及保障產消權益，110 年 5 月 18 日本局會同內政部警政署保三總隊至市面稽查，查獲私菸數量 3,167 包(市值約 23 萬 7,525 元)。

參、創新措施

為提升本府庫款集中支付效能，免除各類憑單紙本遞送流程及衍生之作業成本，縮短各項行政作業時間，節省人力及經費，推動本市市庫集中支付付款(轉帳)憑單簽證及驗證電子化，取代紙本簽證及人工驗證作業方式，簡化作業流程、加速付款效率與品質，落實簡政便民措施。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兼顧財政穩健及市政建設

持續秉持「以財政支援建設，以建設培養財政」的施政理念，督請各機關恪遵財政紀律，本零基預算精神及撙節支出原則籌編預算，並落實開源節流，嚴控財務收支，期在財政健全下，賡續推動市政建設與社

會福利，以落實「富市台中、新好生活」的願景。

二、持續優化財政業務資訊系統

賡續推動財政資訊系統功能優化，如單位帳財產需變更為珍貴財產或非珍貴財產時，可逐級核章確認後即可於系統直接辦理變更，無須辦理減損作業再重新入帳，簡化系統操作流程並確保資料完整性；另持續發展與加值地籍圖資與公有財產圖資套疊功能，深化財政資訊地理圖資視覺化應用服務。

三、推動公有房地之清查及清理

為加強市有房地管理效益，擬請本府所屬各機關就其經管之都市計畫內住宅區、商業區及大面積土地，具潛在可利用情形者，進行全面清查，倘有閒置或低度利用之情形，應積極檢討使用方式，以提升市有土地使用效能及市有建物有效合理利用。

四、持續清查經管市有非公用不動產以活化土地資源

本局經管市有非公用土地多屬畸零、狹小或為裡地之建築用地，易遭占用。為掌握市有土地現況及維護市產權益，倘有需要即會同土地所轄地政事務所辦理清查，依地政事務所勘測成果，有占用情形者，除勸導占用人於本局所訂期限自行騰空返還得免收使用補償金外，依規追收最近5年使用補償金。

為使占用人取得合法土地使用權，倘占用符合本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規定，於82年7月21日前即占建房屋，不妨礙都市計畫或區域計畫等得辦理出租規定者，本局積極輔導占用人承租市有土地。無租占情形者，視需要架設圍籬及清除雜草，保障市產權益並維持市容景觀。

另針對民眾申購之市有非公用房地，依法辦理財產處分後，可活化土地資源，讓民眾擁有完整利用之土地。

五、賡續加強取締非法菸酒業者及督導合法業者落實自主管理

積極配合財政部及各查緝機關定期或不定期執行

菸酒稽查，以取締非法菸酒，保障合法業者；督導菸酒製造業者嚴格掌控原料來源、產製過程及品質管理，落實「自主管理及建立防範機制」；對市面販售菸酒加強抽檢，以維護市民消費酒品安全；藉由各種媒體及結合本府大型活動，多方面提升業者、消費民眾對菸酒法令認知，加強宣導菸酒管理法令及消費者權益。

伍、結語

本局秉持「以財政支援建設，以建設培養財政」的施政理念，積極籌措財源，推動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加強市有財產管理，厲行各項開源節流，全力支持市政建設，提高市民生活品質，賡續擘建宜居城市的使命。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